

盘龙区阿子营街道办 2019 年龙嘴石中
草药种植示范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华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章)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0 年 11 月 15 日

概要表

项目名称	2019年龙嘴石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			开展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类型	项目绩效评价			财政管理处(室)	盘龙区财政局农财科	
预算部门	盘龙区阿子营街道办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	云南华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孙杰 13888263441	
自评方式	自评	自评分值	94		自评等级	优
评价方式	第三方中介机构	评价分值	80		评价等级	良
子项目数		抽查子项目数			占比(%)	
项目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473400.00				473400.00	
	抽查资金	473400.00		抽查资金占比(%)	100%	
抽查区域	盘龙区阿子营					
有效问卷数	12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10		占比(%)	83%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2
(三) 项目组织情况及实施进展.....	2
(四) 项目绩效目标.....	3
(五) 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	4
(二) 绩效评价依据.....	4
(三)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及方法.....	5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6
(五) 评价标准.....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
(一)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7
(二)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9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0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3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4
五、经验及做法	15

六、存在的问题.....	16
七、相关建议.....	16
八、附件.....	17

盘龙区阿子营街道办 2019 年龙嘴石中药材示范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关于分解下达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主要任务的通知》（盘政办通〔2016〕99号）、《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实施方案》（盘政办通〔2017〕210号）、《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盘财绩〔2020〕7号）等文件精神，受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的委托，云南华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对盘龙区阿子营街道办龙嘴石中药材示范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果东村委会隶属于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阿子营街道，下辖果东、龙嘴石、大水井等 3 个村民小组。龙嘴石村小组有村民 97 户 409 人，全部为苗族，是昆明市第二大苗族聚集村。为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贫困户持续增收，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人民政府扶贫办公室《关于拨付 2019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昆财农〔2019〕4号）文件的要求，结合盘龙区贫困现状及产业扶贫规划，盘龙区

制定了《2019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确立了2019年盘龙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明确了2019年产业扶贫项目资金的投向重点和时间要求。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47.34万元，实施龙嘴石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新建中草药示范基地90亩，种植蒲公英、白术、板蓝根等中草药；基础设施修建排水沟长约2000米，配套喷灌设施新增30立方水罐5个，架设安装中草药种植基地水电系统一套，配置抽水泵1套。

（二）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70.98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47.34万元，群众投工投劳及村集体自筹23.64万元。2019年5月24日项目补助资金47.34万元足额到位。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补助资金到位47.34万元，使用47.34万元，使用率为100%。主要用于：一是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基础设施100%补助，支出44.2万元；二是种苗补助，按照种苗补助不超过25%的原则，兑付种苗补助3.14万元。

（三）项目组织情况及实施进展

1. 项目组织情况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由阿子营街道办事处分管领导李海全同志任组长，全面负责项目推进工作。由果东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杨文能任副组长，负责具体项目建设。阿子营街道办事处扶贫办负责项

目实施过程中的政策指导工作。区农业农村局、扶贫办相关人员负责技术指导。

2. 实施进展

截至 2019 年 12 月，项目完成 3 个水窖的浇灌工程，排水沟 2000 米全部挖完并已全部支砌完毕，中草药种植地块内的农作物已全部清理完毕。实施过程中“种植蒲公英”、“种植白术”、“种植板蓝根”等内容变更调整，果东村委会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邀请农科站专家来进行实地考察研究，对龙嘴石中草药种植进行指导，确定在该地块上种植丹参，次年天气回暖育种种植。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贫困户联动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增强贫困群众“造血”功能，拓展贫困群众稳定增收渠道，有效增加困难群众收入和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巩固和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2. 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经梳理，该项目主要绩效指标如下：

表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贫困户联动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增强贫困群众“造血”功能，拓展贫困群众稳定增收渠道，有效增加困难群众收入和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巩固和提升脱贫攻坚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蒲公英	≥30 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白术	≥30 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板蓝根	≥30 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排水沟	≥2000 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储水罐	≥150 立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种植基地水电系统	1 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置抽水泵	1 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种植成活率	≥8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种苗补助	≤2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补助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土地流转收入	7.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级集体经济股金收入	≥4%/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股金收入	≥4%/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29 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一般农户	≥97 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五）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2020 年 5 月阿子营街道办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得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了加强财政资金和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本着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对龙嘴石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补助资金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实现情况以及所采取的管理措施进行分析，总结项目成效和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预〔2020〕10号)；

4.《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

5.《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13〕251号)；

6.《云南省省对下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云贫开办发〔2016〕50号)；

7.《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关于分解下达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主要任务的通知》(盘政办通〔2016〕99号)；

8.《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实施方案》(盘政办通〔2017〕210号)；

9.《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盘财绩〔2020〕7号)；

10.《关于拨付2019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昆财农〔2019〕4号)

11.项目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政策制度文件、批复文件、资金下达文件、验收等其他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及方法

1.绩效评价工作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的评价指标及标准，运用比较法、成本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对2019年度盘龙区阿子营街道龙嘴石中药材示范项目决策情况、过程情况、产出情况及效益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原则，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项目自评程序、结果进行分析、对比。在此基础上，运用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价法、其他评价方法等，系统、科学的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评价工作组收集整理相关资料，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及方案。

（2）实地评估。深入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研访谈、现场踏勘、问卷调查、资料收集等实地评估工作，完成实地评估工作相应工作底稿，并与部门交换意见。

（3）综合分析。整理、分析绩效评价工作资料，结合实地评估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原则，结合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的相关要求，针对本项目的支出情况及工作任务，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包括决策、

过程、产出和效益，13个二级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以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三级指标19个。权重设置为决策15%、过程25%、产出30%、效益30%。

2.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本项目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15分，“过程”分值权重25分，“产出”分值权重30分，“效益”分值权重30分。

（五）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19年龙嘴石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共梳理出17个产出及效益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变更3个，3个产出指标未完

成，3个效益指标未完成。

产出及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表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蒲公英	≥30 亩	变更，未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白术	≥30 亩	变更，未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板蓝根	≥30 亩	变更，未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排水沟	≥2000 米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储水罐	≥150 立方米	未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种植基地水电系统	1 套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置抽水泵	1 套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种植成活率	≥85%	未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种苗补助	≤25%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补助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土地流转收入	7.2 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级集体经济股金收入	≥4%/年	未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股金收入	≥4%/年	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29 户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一般农户	≥97 户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未完成

（二）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19 年，盘龙区阿子营龙嘴石中药材示范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项目目标基本明确，管理基本规范，资金使用基本合理，项目建设取得初步成效。通过项目实施，增加了村级集体经济和贫困户收入，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群众满意。同时，也存在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不规范、档案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0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	80%
过程	25	18	72%
产出	30	24	80%
效益	30	26	87%
合计	100	80	8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15 分，绩效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80%，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情况。龙嘴石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示范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聚焦贫困户和贫困村，通过新建示范基地，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扶持专业合作社，吸纳贫困户参与和带动贫困户增收，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和《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17）213 号）的要求，项目符合 2019 年产业扶贫资金支持对象和投向重点，纳入 2019 年扶贫项目库管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立项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4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检查发现，项目并未制定实施方案或实施计划，前期论证不够充分，扣 1 分。

2.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项目以增加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贫困户收入为目标，建立和完善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股金固定分红，有效保障村集体及建档立卡贫困户获得较为稳定的收入。项目实施内容清晰，目标明确。设置的绩效指标基

本反映了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

绩效目标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4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村级集体经济股金收入”、“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股金收入”等效益指标指向性和针对性不强，反映不充分、不完整，扣 1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项目投资概算为 70.98 万元，测算依据合理，测算过程充分；经决议后通过财政补贴资金 47.34 万元。但在预算分配时，未能将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和开支明细，未能结合项目实施类型组织专家合理测算编制具体项目预算，与补贴单位和地方实际未能相适应，项目实施期间多个种植种类发生变更。

资金投入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4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分配不合理，未能将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和开支明细，扣 1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5 分，绩效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 72%，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情况。经查阅项目资金安排使用有关账簿资料，项目单位严格执行《云南省财政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盘龙区财政扶贫资金报账制管理办法（试行）》，资金拨付有文件、有严格的审批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乡级报账制，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2019 年 5 月 24 日

下达项目补助资金 47.34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00%。

(2) 预算执行情况。项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 2 个方面：一是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基础设施 100% 补助，支出 44.2 万元。二是种苗补助，按照种苗补助不超过 25% 的原则，兑付种苗补助 3.14 万元，共计 47.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种苗补助，补贴标准均符合要求，检查并未发现存在补助资金越界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但由于项目内容变更，用于安排种植“蒲公英”、“白术”、“板蓝根”等中草药材种苗补助资金在发放后，管理部门未及时调整资金的使用方向。

资金管理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内容变更，但种苗补助资金仍用于支持原定的种植品目，管理部门未及时调整资金的使用方向，补助资金未能充分发挥效益，扣 2 分。

2. 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阿子营街道办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未针对项目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项目管理按照《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云贫开办发〔2015〕2 号）、《昆明市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办法》（昆开办发〔2019〕4 号）等以及相应的管理制度执行，财务管理遵循《云南省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盘龙区财政扶贫资金报账制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执行。

(2) 制度执行有效性。一是财务制度方面，阿子营街道办按照《云南省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盘龙区财政扶贫资金报账制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区、街道办建立扶贫资金专户、专账，实行财政专户管理、专户直拨，实行项目与资金分开管理制、扶贫项目资金财政专户直拨管理制、专项资金跟踪检查审计制、扶贫项目资金督查督办制、项目检查验收制等相关制度。项目实施完成后，阿子营街道办组织人员对实施项目进行检查验收，确保项目按要求完成，资金使用规范。二是管理制度方面，项目制度执行有效，但变更未按制度执行。一方面，阿子营街道办严格执行项目审批制度，构建“政府领导、部门牵头、协调配合、程序规范”的审批机制，坚持“街道申报、区审批”。同时，对扶贫项目计划安排、建设内容及规模、资金到位、资金投入使用、投工投劳、工程质量、项目进度等项目建设不同实施阶段的运行情况采取村务公开、村民大会、张榜公布及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等方式进行公示公告。另一方面，项目实施期间，对种植作物——“蒲公英”、“白术”、“板蓝根”等进行了变更，按照项目管理要求，项目内容变更的应及时进行申报登记。但检查发现，实施单位未按要求进行登记变更，擅自更改项目内容，项目调整手续不齐全。其次，项目相关资料未及时进行归纳收集，项目完工资料、凭证等资料存在部分缺失。

组织实施指标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0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一是未专门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不够完整，

扣 2 分；二是项目资料不齐全，实施单位未按要求进行登记变更，擅自更改项目内容，项目调整手续不齐全，扣 2 分；三是制度落实不到位，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按项目管理要求，对项目变更内容及时申报登记，扣 1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80%，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截至 2019 年 12 月，项目完成 3 个水窖的浇灌工程，排水沟 2000 米全部挖完并已全部支砌完毕，中草药种植地块内的农作物已全部清理完毕，安装种植基地水电系统 1 套，配置抽水泵 1 套。考虑项目实施内容调整，“种植蒲公英”、“种植白术”、“种植板蓝根”等产出数量指标未实现，且未及时调整。果东村委会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邀请农科站专家来进行实地考察研究，对龙嘴石中草药种植进行指导，确定在该地块上种植丹参，次年天气回暖育种种植。

产出数量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后，未及时调整产出绩效目标，“种植蒲公英”、“种植白术”、“种植板蓝根”等产出数量指标未实现；新增储水罐指标未完成，扣 2 分。

2. 产出质量。因项目内容调整，实施期末种植任意品类中草药，种植成活率指标未完成。年内完成排水沟改造工程，达到使用标准；安装种植基地水电系统、配置抽水泵等工程，尚未进行验收；新增储水罐未建设完成。

产出质量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种植成活率指标未完成，扣 1 分；未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率指标未完成，扣 1 分。

3. 产出时效。按项目原计划，工程于 2019 年 5 月开工，应于 2019 年 8 月完工。但实际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实际完工时间明显滞后。

产出时效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基础设施工程的建设工作，完成时间明显滞后，扣 2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6 分，得分率 87%，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改善龙嘴石村小组农业基础设施，促进龙嘴石村民小组产业结构调整，提高群众的劳动技能。项目惠及龙嘴石村小组建档立卡贫困户 29 户 103 人，惠及一般农户 97 户 409 人。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 经济效益。通过项目实施，流转土地 90 亩，流转收入超过 7.2 万元。阿子营街道办采用“合作社（含果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企业+农户（含困难群众）”模式，能有效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吸收建档立卡贫困户和困难群众务工，增加群众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因年内未进行种植，“村级集体经济股金收入”、“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股金收入”等指标未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3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种植内容变更，原定种植计划终止且未及时调整种植，年度内项目经济效益不明显，效益指标未能实现，扣 2 分。

3. 生态效益。项目实施后，能规范化种植中草药 90 亩，实现环境美化，恢复生态，能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4. 可持续影响。项目改善了龙嘴石村农业基础条件，为农户农业生产提供便利，提高了农业生产效率。同时项目作为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具有示范效应，项目实施后能有效带动当地相关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可持续影响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5. 满意度方面。经问卷调查及入户访谈，受益群众对此次龙嘴石中草药种植示范项目的满意度平均为 84.17%。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是，受益群众平均满意度为 84.17%，未能实现“贫困人口满意度 $\geq 90\%$ ”的绩效目标，扣 2 分

五、经验及做法

为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贫困户持续增收，结合盘龙区贫困现状及产业扶贫规划，对阿子营街道办辖区果东、龙嘴石、大水井等三个村民小组范围内组织中草药种植示范作用，吸纳整理共计 90 亩耕地，并完善了基础设施，有效改善了耕地的种植条件。通过采用“合作社（含果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企业+农户（含困难群众）”模式，实现三个

村民小组 97 户 409 人全部参与到种植项目之中，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同时进一步带动了建档立卡农户和困难农户脱贫致富。项目成果将具有规模示范作用，项目经验和模式可进行辐射性推广，从而带动其他贫困村探索集体经济的发展。

六、存在的问题

（一）前期论证不充分，项目执行进度慢

经检查发现，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项目未能按照备案中的项目建设计划完成项目建设，变更中药材种植种类，影响项目实施进度。

（二）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绩效指标未及时调整

绩效目标不明确，绩效指标不完整，弱化了绩效目标的导向性，影响了绩效评价的准确性。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具体、清晰、可衡量的细化指标值予以明确体现。项目实施内容发生变更后，实施单位未就变更情况及时调整项目绩效指标。

（三）制度执行不严格，档案管理不规范

项目变更未审批，项目档案资料不齐全，档案归集缺乏系统性管理，从项目申报到建成整个流程资料不全，不能准确、完整的反映项目的全部流程。

七、相关建议

（一）狠抓前期，加快建设

建议项目单位在申报项目时扎实做好项目的前期调研分析和论证工作，科学制定项目的实施方案，为主管部门科学决策提供充分依据，同时，针对项目推进过程中重点及难

点，及时与主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项目建设如期完成。

（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执行实施计划

建议严格按预算管理要求完整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并设定衡量工作任务实现程度的绩效指标。通过绩效目标的细化、量化编制，丰富绩效考核、管理、监督的工作内涵，充分发挥结果导向作用，做到预算执行有据可依，绩效评价有据可查，达到财政支出科学精细化管理要求，从而增强项目决策的科学性，杜绝随意性。若项目实施期间确有调整必要，应按项目管理要求，及时进行变更备案等手续，并根据内容变动情况及时调整绩效指标，避免影响绩效结果考核，无法真实反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三）强化制度执行，提高制度刚性

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管、及时发现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形，做到早发现、早规避，确保项目按规执行，针对变更不到位情况，督促项目申报主体报批。建议制定相应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并制定统一的项目资料归档目录，项目完工后相关资料及时、完整的归档。

八、附件

附件一：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二：群众满意度调查表

附件三：单位意见反馈

云南华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0年11月5日

